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環區三路一號

公司電話：(07)813-9989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二、目錄	1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2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3-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他	52-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4
2. 大陸投資資訊	59、6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6-83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軟性銅箔基層板、保護膠片及太陽能電池模組背板等產品之應收款項淨額占資產總額 30%，對於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率之適當性，包括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款項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款項函證，並複核應收款項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其可回收性，測試帳齡之正確性，分析帳齡變動情況，針對較長天期之應收款項，並評估其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款項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二、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軟性銅箔基層板、保護膠片及太陽能電池模組背板等相關存貨淨額為 851,750 仟元，對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產品技術的快速變化所產生之不確定性，以致呆滯或過時存貨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存貨成本結轉、評估存貨狀態，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畫，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實地觀察存貨盤點，以確定存貨之數量及狀態，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與考量存貨之預期需求及市場價值，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之分析與評估，包括存貨變現的可能性及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測試將存貨價值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備抵金額是否適當。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個體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結論。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對於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陳政初

會計師：

李芳文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 1,065,055	9	\$ 1,230,607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20,820	-	16,72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3	4,826	-	9,8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	2,039,942	18	498,47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4/七	1,348,288	12	1,543,450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43,229	-	39,25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229,366	11	1,057,967	11
130x	存貨淨額	四/六.5	851,750	8	752,378	8
1410	預付款項		27,587	-	28,67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3,773	-	24,02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654,636	58	5,201,413	5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6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7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	2,490,400	22	2,514,071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	2,122,285	19	2,039,184	22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	39,142	-	45,3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3	100,000	1	99,87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1	6,806	-	10,75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58,633	42	4,709,256	48
1xxx	資產總計		\$ 11,413,269	100	\$ 9,910,66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合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	\$ 1,165,000	10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3	2,453	-	4,036	-
2150	應付票據		65,419	-	-	-
2170	應付帳款		1,554,031	14	1,574,207	1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6,934	-	64,273	1
2200	其他應付款		545,822	5	533,92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31,761	-	11,88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193,339	2	94,979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19,09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099	-	1,9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89,858	31	2,304,309	2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4	295,000	3	119,09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127,750	1	176,29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15	138,423	1	184,124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1,173	5	479,509	5
2xxx	負債總計		4,151,031	36	2,783,818	28
	權益					
3100	股本	六.16				
3110	普通股股本		2,091,197	18	2,087,802	21
3140	預收股本		-	-	665	-
3200	資本公積	六.16	1,446,639	13	1,441,339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15,590	7	742,13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5,546	1	102,1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999,383	26	2,845,730	29
	保留盈餘合計		3,890,519	34	3,690,019	37
3400	其他權益	四	(166,117)	(1)	(92,97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16	-	-	-	-
3xxx	權益總計		7,262,238	64	7,126,851	7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13,269	100	\$ 9,910,66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合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七	\$ 7,633,620	100	\$ 7,383,07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5/六.21/七	(5,921,108)	(78)	(5,884,638)	(80)
5900	營業毛利		1,712,512	22	1,498,439	2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14,146)	-	-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	-	8,94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98,366	22	1,507,384	20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21				
6100	推銷費用		(270,209)	(3)	(203,557)	(3)
6200	管理費用		(280,017)	(4)	(290,05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4,580)	(3)	(241,53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9	107,895	1	-	-
	營業費用合計		(686,911)	(9)	(735,146)	(10)
6900	營業利益		1,011,455	13	772,238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7010	其他收入		70,856	1	39,1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892	-	(52,185)	(1)
7050	財務成本		(17,555)	-	(17,42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7	(235,459)	(3)	161,42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0,266)	(2)	130,980	2
7900	稅前淨利		871,189	11	903,21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3	(198,880)	(2)	(168,629)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72,309	9	734,589	10
8200	本期淨利		672,309	9	734,589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55,488	1	24,1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098)	-	(4,1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854)	(1)	(22,05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3	19,311	-	3,74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153)	-	1,72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0,156	9	\$ 736,316	10
	每股盈餘(元)	四/六.2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22		\$ 3.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8		\$ 3.5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XXX
A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83,252	\$ -	\$ 1,407,558	\$ 684,163	\$ 102,158	\$ 2,561,335	\$ (74,673)	\$ -	\$ (98,744)	\$ 6,665,049
B1	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7,968		(57,96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412,254)				(412,25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N1	股份基礎給付	4,550	665	33,781						98,744	137,740
D1	一〇六年度淨利						734,589				734,589
D3	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028	(18,301)			1,72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54,617	(18,301)	-	-	736,316
Z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87,802	\$ 665	\$ 1,441,339	\$ 742,131	\$ 102,158	\$ 2,845,730	\$ (92,974)	\$ -	\$ -	\$ 7,126,851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87,802	\$ 665	\$ 1,441,339	\$ 742,131	\$ 102,158	\$ 2,845,730	\$ (92,974)	\$ -	\$ -	\$ 7,126,851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6,600		(6,600)		-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2,087,802	665	1,441,339	742,131	102,158	2,852,330	(92,974)	(6,600)	-	7,126,851
B1	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3,459		(73,459)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22,799)				(522,79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1,553)							(1,553)
N1	股份基礎給付	3,395	(665)	6,853							9,583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6,612)	26,612				-
D1	一〇七年度淨利						672,309				672,309
D3	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4,390	(66,543)			(22,1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16,699	(66,543)	-	-	650,156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91,197	\$ -	\$ 1,446,639	\$ 815,590	\$ 75,546	\$ 2,999,383	\$ (159,517)	\$ (6,600)	\$ -	\$ 7,262,23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台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71,189	\$ 903,21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4,553)	(286,140)
A20000	調整項目：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17,658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929)	(276,043)
A20100	折舊費用	206,801	181,0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
A20200	攤銷費用	16,403	14,54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2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107,895)	(64,27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94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2,328	11,96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777)	(22,203)
A20900	利息費用	17,555	17,427	B0650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59)	(59)
A21200	利息收入	(29,449)	(24,6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8,711)	(584,74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2,64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35,459	(161,428)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1,518)	-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其他項目	46,020	(5,828)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165,0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287)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8,010)	(1,84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6,818	-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032	(2,5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03,13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433,570)	(26,70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2,799)	(412,25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95,162	(431,582)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9,583	18,6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805)	(1,206)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96,44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71,399)	(480,70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8,602	(704,587)
A31200	存貨增加	(145,392)	(225,561)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87	(1,1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11	(19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65,552)	(1,343,83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65,419	-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0,607	2,574,44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0,176)	231,54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65,055	\$ 1,230,60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7,339)	48,9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7,054	44,12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9,881	6,2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507	(20,5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9,787	17,97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49,558)	51,4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281	25,56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22,078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078)	(17,5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9,166)	(113,9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5,443)	(54,50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孫達汶



經理人：顏志明



會計主管：謝芳宜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軟性銅箔積層板、保護膠片及太陽能電池模組背板等之製造、研發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九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重大影響。

C.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包括成本衡量)	\$ 16,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721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	4,399,717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	4,399,717	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	
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		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	
及其他應收款)			
合 計	<u>\$ 4,416,438</u>	合 計	<u>\$ 4,416,438</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調整數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7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7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0	\$ 6,600	(\$6,600)
小計	<u>\$ 16,721</u>				
放款及應收款(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 1,230,355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230,355		
其他金融資產	20,354	其他金融資產	20,354		
應收票據	9,858	應收票據	9,85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41,92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041,92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97,22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97,223		
小計	<u>\$ 4,399,717</u>				
合計	<u>\$ 4,416,438</u>	合計	<u>\$ 4,416,438</u>	<u>\$ 6,600</u>	<u>(\$6,600)</u>

註：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包括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與債券，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股票投資(包括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者)類別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0仟元。其他相關調整說明如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原始帳面金額 6,600 仟元已全數認列減損；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除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外，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衡量其公允價值為 0 仟元，因此除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外，另調整保留盈餘 6,600 仟元及其他權益(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600 仟元。

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影響。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上，綜合損益表中則認列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惟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公司之影響說明如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無須於初次適用日（即2019年1月1日），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2019年1月1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時）期初餘額之調整。

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2019年1月1日，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2019年1月1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下列金額之一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2019年1月1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 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該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2019年1月1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公司預計於2019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將增加261,602仟元；租賃負債將增加261,602仟元。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承租人及出租人之規定新增相關附註揭露。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編號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	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	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未來期間採用上述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具潛在影響之項目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具實質、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3)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某些項目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財務報表所作之決策。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企業需視資訊個別或併同其他資訊於財務報表中是否係屬重大。若合理預期對主要使用者產生影響，則誤述之資訊係屬重大。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潛在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8.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 為實際進貨成本。
在製品及製成品	—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個體。

於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其帳面金額則隨本公司認列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而增減。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認列於本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收取子公司之利潤分配，則減少對其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必要時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當子公司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該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當投資之子公司轉變為合資，或合資轉變為子公司，本公司繼續以權益法處理而不重新衡量原持有之權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子公司之投資發生減損。子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並調整帳面金額。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且非為子公司。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之投資成本與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任何差異，其處理如下：

- A. 投資成本超過取得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之份額之部分，認列為商譽，並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商譽不得攤銷。
- B.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經重評估公允價值後，於取得投資日，認列為收益。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其帳面金額則隨本公司認列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而增減。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認列於本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利潤分配，則減少對其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對其所享有之權益份額發生變動時，亦調整對其之帳面金額。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必要時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如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增加且維持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視為取得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處理。本公司如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增發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減少且維持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將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比例重分類為損益；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所投資之權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當投資之關聯企業轉變為合資，或合資轉變為關聯企業，本公司繼續以權益法處理而不重新衡量原持有之權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並調整帳面金額。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50年
機器設備	10年
水電設備	5～20年
試驗設備	10年
其他設備	5～1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5.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6.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軟性銅箔積層板、保護膠片及太陽能電池模組背板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60天~150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另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a.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b.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19。

3.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金額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33	\$ 252
銀行存款	1,064,722	1,230,355
合 計	<u>\$ 1,065,055</u>	<u>\$ 1,230,607</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399	
股票	20,421	
合 計	<u>\$ 20,820</u>	
	107.12.31(註)	106.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4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股票		16,677
合 計		<u>\$ 16,721</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淨額	\$ 4,826	\$ 9,858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2,077,747	\$ 644,177
減：備抵損失	(37,805)	(145,700)
小計	2,039,942	498,47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8,288	1,543,450
合計	\$ 3,388,230	\$ 2,041,927

- (1)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 60 天至 150 天。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9。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106.12.31
期初餘額	\$ 209,974
當年度迴轉之金額	(64,27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期末餘額	\$ 145,700

- (2) 應收帳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未逾期且未減損	\$ 1,833,708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	
120 天內	208,198
121—180 天	21
181 天以上	—
合計	\$ 2,041,92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由銀行就選定之應收帳款辦理應收帳款承購業務，其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由銀行就選定之應收帳款辦理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本集團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無應收帳款債權出售之情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6.12.31			
應收帳款金額	債權移轉金額	重要之移轉條件	未收回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款)
USD 38,680 仟元	USD 38,680 仟元	無追索權	—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存貨淨額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 501,897	\$ 357,939
在途存貨	34,238	20,873
物 料	6,094	1,035
在 製 品	46,265	19,548
製 成 品	258,606	348,991
商 品	4,650	3,992
合 計	\$ 851,750	\$ 752,378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900,625	\$ 5,914,57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7,396	(8,662)
存貨報廢損失	8,624	2,834
出售下腳收入	(25,537)	(24,107)
銷貨成本	\$ 5,921,108	\$ 5,884,638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價格回升或已出售或使用等因素，致評估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之金額減少而認列存貨回升利益為8,662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106.12.31(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股 票	\$ 6,600
減：累計減損	(6,600)
淨 額	\$ —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12.31		106.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 1,133,837	100.00%	\$ 1,763,948	100.00%
LEADMAX LIMITED	10,990	100.00%	15,730	100.00%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33,440	53.86%	230,964	53.86%
TFS CO., LTD.	469,677	100.00%	486,900	100.00%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17,696	100.00%	16,529	100.00%
RICHSTAR CO.,LTD.	564,429	53.01%	—	—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8,861	100%	—	—
小 計	<u>2,438,930</u>		<u>2,514,071</u>	
投資關聯企業：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470	15.07%	31,518	15.67%
(減)：累計減損-和詮	—		(31,518)	
小 計	<u>51,470</u>		<u>—</u>	
合 計	<u>\$ 2,490,400</u>		<u>\$ 2,514,071</u>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1)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 (313,497)	\$ 88,867
LEADMAX LIMITED	(5,114)	890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66	—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669	8,262
TFS CO., LTD.	50,426	63,853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331	(444)
RICHSTAR CO.,LTD.	10,408	—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348)	—
合 計	<u>\$ (235,459)</u>	<u>\$ 161,428</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6.72%降至 15.67%。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由 15.67%降至 15.07%。本公司評估認為對該公司仍具有重大影響，故採用權益法評價。

- (3) 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總資產	\$ 471,150	\$ 331,496
總負債	\$ 129,608	\$ 73,767
	107年度	106年度
收 入	\$ 333,264	\$ 190,056
淨 利	\$ 72,099	\$ 12,587

- (4) 本公司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31,518 仟元。
- (5) 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該公允價值係以市場法評估，其係參考公司近期籌資活動、技術發展情形、屬性相近公司、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12.31	106.12.31
房屋及建築	\$ 775,683	\$ 549,548
機器設備	764,262	707,518
水電設備	136,684	61,602
試驗設備	143,165	121,074
其他設備	75,304	60,828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27,187	538,614
淨額	\$ 2,122,285	\$ 2,039,184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1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07.12.31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 724,994	\$ 5,181	\$ (213)	\$ 257,927	\$ 987,889
機器設備	2,039,678	55,411	(17,752)	124,453	2,201,790
水電設備	259,177	5,309	—	81,255	345,741
試驗設備	228,682	7,360	(1,890)	37,367	271,519
其他設備	153,594	5,412	(4,831)	21,654	175,829
合 計	\$ 3,406,125	\$ 78,673	\$ (24,686)	\$ 522,656	\$ 3,982,768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 175,446	\$ 36,973	\$ (213)	\$ —	\$ 212,206
機器設備	1,332,160	123,120	(17,752)	—	1,437,528
水電設備	197,575	11,482	—	—	209,057
試驗設備	107,608	22,636	(1,890)	—	128,354
其他設備	92,766	12,590	(4,831)	—	100,525
合 計	\$ 1,905,555	\$ 206,801	\$ (24,686)	\$ —	\$ 2,087,67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38,614	211,625	—	(523,052)	227,187
淨 額	\$ 2,039,184				\$ 2,122,285
	106.1.1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106.12.31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 700,219	\$ 1,272	\$ —	\$ 23,503	\$ 724,994
機器設備	1,989,189	15,306	(3,442)	38,625	2,039,678
水電設備	238,006	3,993	(19)	17,197	259,177
試驗設備	199,856	14,614	(213)	14,425	228,682
其他設備	128,184	3,776	(3,039)	24,673	153,594
合 計	\$ 3,255,454	\$ 38,961	\$ (6,713)	\$ 118,423	\$ 3,406,125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	\$ 144,839	\$ 30,607	\$ —	\$ —	\$ 175,446
機器設備	1,220,380	115,195	(3,415)	—	1,332,160
水電設備	189,549	8,045	(19)	—	197,575
試驗設備	92,480	15,341	(213)	—	107,608
其他設備	83,986	11,819	(3,039)	—	92,766
合 計	\$ 1,731,234	\$ 181,007	\$ (6,686)	\$ —	\$ 1,905,555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12,601	244,436	—	(118,423)	538,614
淨 額	\$ 1,936,821				\$ 2,039,1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無形資產

	107.12.31	106.12.31
商標權	\$ 354	\$ 415
專利權	6,848	7,779
電腦軟體成本	31,940	37,178
合 計	<u>\$ 39,142</u>	<u>\$ 45,372</u>

	107.1.1	增添	重分類	107.12.31
<u>成 本</u>				
商標權	\$ 672	\$ —	\$ —	\$ 672
專利權	14,881	775	—	15,656
電腦軟體成本	107,518	9,002	396	116,916
合 計	<u>\$ 123,071</u>	<u>\$ 9,777</u>	<u>\$ 396</u>	<u>\$ 133,244</u>

攤銷及減損

商標權	\$ 257	\$ 61	\$ —	\$ 318
專利權	7,102	1,706	—	8,808
電腦軟體成本	70,340	14,636	—	84,976
合 計	<u>77,699</u>	<u>\$ 16,403</u>	<u>\$ —</u>	<u>94,102</u>
淨 額	<u>\$ 45,372</u>			<u>\$ 39,142</u>

	106.1.1	增添	重分類	106.12.31
<u>成 本</u>				
商標權	\$ 583	\$ 89	\$ —	\$ 672
專利權	12,836	2,045	—	14,881
電腦軟體成本	87,449	20,069	—	107,518
合 計	<u>\$ 100,868</u>	<u>\$ 22,203</u>	<u>\$ —</u>	<u>\$ 123,071</u>

攤銷及減損

商標權	\$ 198	\$ 59	\$ —	\$ 257
專利權	5,489	1,613	—	7,102
電腦軟體成本	58,284	12,056	—	70,340
合 計	<u>63,971</u>	<u>\$ 13,728</u>	<u>\$ —</u>	<u>77,699</u>
淨 額	<u>\$ 36,897</u>			<u>\$ 45,372</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 6,806	\$ 10,755

12. 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借款	\$ 1,165,000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利率區間為 0.74% ~ 1.04%

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453	\$ 4,036

14. 長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週轉借款	\$ 295,000	\$ 138,182
聯貸借款	—	—
合計	295,500	138,18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9,091)
減：未攤銷聯貸費用	—	—
淨額	\$ 295,000	\$ 119,091

(1)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88% 及 0.85% ~ 2.47%。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與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額度管理銀行)等 10 間金融機構簽定總額度為 25 億元整或等值美金之聯合貸款(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起，本公司自行申請調降授信總額度為 15 億元整或等值美金之聯合貸款)，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5 年之日止，即 105.6~110.6，並約定授信方式為中期放款—活期，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均應以借款人經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之資料及數據為計算基礎，核算下列各項規定之財務比率，並應維持約定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金額。本公司皆符合上述規定。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3,076仟元及20,95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帳列科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5,232	\$ 7,339
推銷費用	598	1,055
管理費用	3,346	9,026
研發費用	3,415	3,318
合計	\$ 12,591	\$ 20,738

(3) 本公司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金額	\$ 101,009	\$ 125,139
當期精算損益	(55,488)	(24,130)
期末金額	\$ 45,521	\$ 101,009

(4)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2,041	\$ 213,6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3,618)	(29,545)
提撥狀況	138,423	184,1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8,423	\$ 184,124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3,669	\$ 222,272
當期服務成本	9,644	11,782
前期服務成本	—	5,531
利息成本	3,419	4,001
精算損益	(54,691)	(24,386)
支付之福利	—	(5,531)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2,041	\$ 213,669

(6) 本公司計畫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9,545	\$ 31,996
計畫資產報酬	472	576
雇主提撥數	2,804	2,760
精算損益	797	(256)
支付之福利	—	(5,531)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618	\$ 29,545

(7)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 8,962 仟元。

(8) 本公司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7.12.31	106.12.31
現金	100%	1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 1,269 仟元及 320 仟元。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7.12.31	106.12.31
折現率	1.31%	1.6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31%	1.60%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4.50%

(10) 本公司折現率如增減 0.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當期服務成本與利息成本彙總數	\$ (205)	\$ 131	\$ (502)	\$ 45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613)	16,194	(19,506)	21,744

(11)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72,041	\$ 213,669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3,618)	(29,545)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 138,423	\$ 184,12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5,345)	\$ (9,03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797)	\$ 256

16. 權益

(1) 股本

A.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3,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皆分為 300,000 仟股。其中 150,000 仟元，分為 15,000 仟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B.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2,091,197 仟元及 2,087,802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209,120 仟股及 208,780 仟股。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7.12.31	106.12.31
發行溢價	\$ 1,042,894	\$ 1,036,041
合併溢額	262,500	262,500
受贈資產	1,970	1,970
庫藏股交易	27,280	27,280
其他	111,995	113,548
合計	<u>\$ 1,446,639</u>	<u>\$ 1,441,339</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庫藏股票皆為0仟元，股數均為0仟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庫藏股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107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
<u>106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2,318仟股	—	2,318仟股	—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買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票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出當期淨利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依法令或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由董事會依可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四十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分別為 75,546 仟元及 102,158 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合併公司處分相關資產，故將原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予以迴轉至未分配盈餘 26,612 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情形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情形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459	\$ 57,96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22,799	412,254	\$ 2.50	\$ 2.00
合計	\$ 596,258	\$ 470,222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355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 1,000 股之普通股，董事會決議實際發行日授權董事長訂定之；若非於同一天對所有條款及條件形成共識，則以最後全部達成共識之日為給與日（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為之。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費用為 0 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並未取消或修正所提出之員工之認股權計畫。

認股選擇權	107年度		106年度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73	\$ 35.10	952	\$ 36.8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喪失	—	—	—	—
本期執行	(273)	35.10	(522)	35.77
本期失效	—	—	(157)	—
期末流通在外	—	—	273	35.10
期末可執行	—	—	273	35.10

前述員工認股憑證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核准發 行日期	107.12.31	106.12.31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99.4.30	—	0.33

18. 營業收入

	107年度(註)	106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7,633,620	\$ 7,383,077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應收帳款	\$ (107,895)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 3,059,990	\$ 365,979	\$ —	\$ 4,892	\$ 3,430,861
損失率	0%~1%	0%~20%	20%~50%	50%~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9,827	13,086	—	4,892	37,805
小 計	\$ 3,040,163	\$ 352,893	\$ —	\$ —	\$ 3,393,056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款項
期初餘額	\$145,700
本期迴轉金額	(107,89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期末餘額	\$37,80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業租賃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至十年，部分租賃合約可於租期結束時續約。

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不超過一年	\$ 14,585	\$ 15,59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5,730	34,126
超過五年	18,459	13,796
合 計	\$ 68,774	\$ 63,519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26,039	\$33,054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53,493	280,535	634,028	335,010	297,748	632,758
勞健保費用	32,857	18,197	51,054	28,751	18,239	46,990
退休金費用	20,180	15,487	35,667	20,275	21,419	41,694
董事酬金	—	20,109	20,109	—	20,853	20,8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1,107	20,004	61,111	37,719	20,861	58,580
折舊費用	177,307	29,494	206,801	157,356	23,651	181,007
攤銷費用	3,737	12,666	16,403	4,018	10,530	14,54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759人及71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作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或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之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報告之現金配發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72,535	\$ 74,579
董事酬勞	19,834	20,393

前述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股東常會報告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七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重大差異，且與列帳費用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9,449	\$ 24,690
其他收入	41,407	14,474
合 計	\$ 70,856	\$ 39,164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3,902	\$ (39,0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2,328)	(11,963)
減損迴轉利益	31,518	—
其他損失	(1,200)	(1,200)
合 計	\$ 41,892	\$ (52,185)

(3)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7,555)	\$ (17,427)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5,488	\$ —	\$ 55,488	\$ (11,098)	\$ 44,39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854)	—	(85,854)	19,311	(66,543)
合計	\$ (30,366)	\$ —	\$ (30,366)	\$ 8,213	\$ (22,153)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4,130	\$ —	\$ 24,130	\$ (4,102)	\$ 20,02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050)	—	(22,050)	3,749	(18,301)
合計	\$ 2,080	\$ —	\$ 2,080	\$ (353)	\$ 1,727

23.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民國一〇七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調降為5%。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48,526	\$ 113,9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7,447)	11,292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56,764)	43,377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稅率變動之調整	14,565	—
所得稅費用	\$ 198,880	\$ 168,62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1,098	\$ 4,10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311)	(3,74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 (8,213)</u>	<u>\$ 35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 871,189</u>	<u>\$ 903,218</u>
以本公司之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4,238	\$ 153,54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5,836	4,96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7,447)	11,29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6,253	(1,17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 198,880</u>	<u>\$ 168,629</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4,457	\$ 8,359	\$ —	\$ —	\$ 12,81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341	8,951	—	—	17,29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3,008)	39,960	19,311	(1,742)	(95,479)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3,667	3,840	—	—	7,507
資產減損	6,480	(5,160)	—	—	1,320
備抵呆帳	22,419	(20,084)	—	—	2,335
淨確定福利負債	31,301	7,482	(11,098)	—	27,685
其他	(77)	(1,149)	—	—	(1,22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2,199</u>	<u>\$ 8,213</u>	<u>\$ (1,74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76,420)</u>				<u>\$ (27,750)</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99,874</u>				<u>\$ 100,0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76,294</u>				<u>\$ 127,750</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益	\$ 5,048	\$ (591)	\$ —	\$ —	\$ 4,45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814	(1,473)	—	—	8,34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7,644)	(29,113)	3,749	—	(153,00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8,766	(5,099)	—	—	3,667
資產減損	6,480	—	—	—	6,480
備抵呆帳	34,295	(11,876)	—	—	22,4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32,347	3,056	(4,102)	—	31,301
其他	(1,796)	1,719	—	—	(7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43,377)	\$ (35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32,690)				\$ (76,42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6,425				\$ 99,8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59,115				\$ 176,294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皆無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24.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2,309	209,084	\$ 3.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2,142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2,309	211,226	\$ 3.18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34,589	206,938	\$ 3.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股票	—	1,406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34,589	208,344	\$ 3.53

(七)關係人交易

A.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欣有限公司	持股 100%之子公司
LEADMAX LIMITED	持股 100%之子公司
TFS CO., LTD.	持股 100%之子公司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持股 100%之子公司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持股 100%之子公司
TSC CO., LTD.	持股 100%之孫公司
RICHSTAR CO., LTD.	持股 100%之孫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台虹昆山)	持股 100%之曾孫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深圳台虹)	持股 100%之曾孫公司
如東富展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100%之曾孫公司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博威電子)	持股 53.86%之子公司
英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渥德)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B.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2,193,993	\$ 2,340,459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年底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110,029	\$ 212,207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1,348,288	\$ 1,543,450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非資金融通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25,166	\$ 65,230

(2) 資金融通

107.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應收利息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收入 總額
子公司	\$ 1,662,466	\$ 1,357,768	\$ 998,242	\$ 5,958	1.7%~4.0%	\$ 21,487

106.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應收利息	利率區間	全年度利息收入 總額
子公司	\$ 1,651,040	\$ 1,610,820	\$ 990,477	\$ 2,260	1.2%~7.0%	\$ 13,384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6,934	\$ 64,273

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31,113	\$ 11,439
其他關係人	648	441
合計	\$ 31,761	\$ 11,88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701	\$ 64,637
退職後福利	509	6,396
合 計	\$ 63,210	\$ 71,03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107.12.31	106.12.31	擔保性質
定期存款(註)	\$ 20,413	\$ 20,354	海關保證金
房屋及建築	42,277	43,626	信用狀及短借額度擔保
合 計	\$ 62,690	\$ 63,980	

(註)屬其他流動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截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明細如下：

	信用狀餘額
新台幣(NTD)	NTD 6,646 仟元
美 金(USD)	USD 6,974 仟元
日 幣(JPY)	JPY 44,96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五日發生火災，致部分廠房、設備及存貨受到毀損、水漬及煙塵污染，前項受火災波及財物之修復及除汙等工程尚在進行中。相關資產皆有投保火險，截至報告日止，相關理賠事宜仍與保險公司理算中。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註1)	\$ 17,46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0,820	(註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064,722	(註1)
應收款項	4,665,651	(註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413	(註1)
放款及應收款(註2)	(註1)	3,149,008

金融負債

	107.12.31	106.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 2,453	\$ 4,036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165,000	—
應付款項	2,223,967	2,184,28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95,000	138,182

註：1.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和管理利率風險。

(3)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公司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為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 5%，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1,021 仟元及 834 仟元。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民國一〇七年度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對USD 升值/貶值1%	減少/增加 17,892仟元
	NTD對RMB 升值/貶值1%	減少/增加 67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上升/下降 十個基本點	增加/減少 395仟元

民國一〇六年度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對USD 升值/貶值1%	減少/增加 10,809仟元
	NTD對RMB 升值/貶值1%	減少/增加 1,455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上升/下降 十個基本點	增加/減少 1,092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處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且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屬信用良好之國內外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7.12.31</u>					
借款	\$ 1,165,530	\$ 295,000	\$ —	\$ —	\$ 1,460,530
應付款項	2,223,967	—	—	—	2,223,967
<u>106.12.31</u>					
借款	\$ 19,143	\$ 119,091	\$ —	\$ —	\$ 138,234
應付款項	2,184,281	—	—	—	2,184,281

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7.12.31</u>					
流入	\$ 508,174	\$ —	\$ —	\$ —	\$ 508,174
流出	586,902	—	—	—	586,902
淨額	\$ (78,728)	\$ —	\$ —	\$ —	\$ (78,728)
<u>106.12.31</u>					
流入	\$ 566,937	\$ —	\$ —	\$ —	\$ 566,937
流出	576,387	—	—	—	576,387
淨額	\$ (9,450)	\$ —	\$ —	\$ —	\$ (9,450)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負債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1.1	\$ —	\$ 138,182	\$ 138,182
現金流量	1,165,000	156,818	1,321,818
107.12.31	\$1,165,000	\$ 295,000	\$ 1,460,000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7.12.31</u>		
Sell RMB / Buy NTD	107.11~108.05	RMB 90,000/NTD 396,597
Sell USD / Buy NTD	107.12~108.03	USD 6,000/NTD 183,577
<u>106.12.31</u>		
Sell RMB / Buy NTD	106.09~107.04	RMB 126,000/NTD 566,937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7.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399	\$ —	\$ 399
股票	\$ 20,421	—	—	20,42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453	—	2,453
<u>106.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44	\$ —	\$ 44
股票	\$ 16,677	—	—	16,677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036	—	4,036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6,508	30.7220	\$ 2,964,920	\$ 82,143	29.8300	\$ 2,450,326
人民幣	1,615	4.4730	7,226	32,640	4.5745	149,312
	107.12.31			106.12.31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8,265	30.7220	\$ 1,175,588	\$ 45,871	29.8300	\$ 1,368,332
日幣	176,541	0.2781	49,096	222,018	0.2648	58,790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23,902仟元及(39,022)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9)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不包含大陸投資地區)：詳附表六。

(10)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詳附註(十二)。

2.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七。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二)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註三)	期末餘額 (註十)	實際動支 金額(註十一)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註四)	業務往來 金額(註五)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註六)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33,426	\$ 430,108	\$ 276,498	1.70%-4.00%	2	—	營運週轉	—	—	—	—	\$ 1,452,448	\$ 2,904,895	(註七)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29,040	921,660	721,744	1.70%-4.00%	2	—	營運週轉	—	—	—	—	1,452,448	2,904,895	(註七)

(註一)：編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三)：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六)：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七)：本公司資金貸與對象之規定，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八)：對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

惟借款對象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未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九)：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未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對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全部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資金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十)：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資金管理辦法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送董事會決議，雖尚未報核，仍應請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款項，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貸與，則應揭露其償還後款項，以及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辦法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及作為公告申報之款項，惟嗣後資金貸與，惟考量仍可能再予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及作為公告申報之款項。

(註十一)：此為期末評價金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註五)	實際動支 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註七)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七)	屬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註七)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2	\$ 3,631,119	\$ 123,836	\$ 122,888	—	—	1.69%		是	否	否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如東富晨科技 有限公司	2	3,631,119	139,316	138,249	94,023	—	1.90%	\$ 3,631,119	是	否	是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 有限公司	2	3,631,119	1,320,872	1,214,801	57,165	—	16.73%		是	否	是
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2	3,631,119	1,088,519	441,410	61,444	—	6.08%		是	否	是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信用法規定從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不在此限。

(註四)：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五)：為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執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六)：此為期末評價金額。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註一)	有價證券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註二)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三)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	—	0.30%	—	—
	未上市(櫃)股票	協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1	—	18.10%	—	—
	上市股票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	\$ 20,421	0.03%	\$ 20,421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三)：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銷(進)貨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本公司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進貨 \$ 109,900	2.15%	月結 150 天	—	—	\$ (24,716)	(1.50%)	—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銷貨 2,096,373	27.46%	月結 150 天	—	—	1,318,944	38.44%	—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09,900	7.79%	月結 150 天	—	—	24,716	2.43%	—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2,096,373	68.63%	月結 150 天	—	—	(1,318,944)	(85.12%)	—

(註一)：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附表五：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 1,318,944	1.51	—	—	\$ 178,630	—	—
本公司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100%之曾孫公司	211,419	(註一)	—	—	32,428	—	—

(註一)：係其他應收款，故不適用於週轉率之計算。

附表六：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不含大陸投資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貝里斯	投資控股公司	\$ 704,536	\$ 822,194	21,825	100.00%	\$ (314,924)	\$ (313,497)	(註一)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ADMAX LIMITED	薩摩亞	電子材料買賣	337	337	10	100.00%	(5,114)	(5,114)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	294,102	294,102	13,700	53.86%	15,053	2,669	(註二)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材料製造與銷售	102,894	102,894	3,611	15.07%	72,099	19,666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FS CO., LTD.	貝里斯	投資控股公司	478,797	478,797	15,520	100.00%	50,426	50,426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ICHSTAR Co.,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525,733	—	17,500	53.01%	60,903	10,408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電子材料之買賣及技術服務	16,260	16,260	6	100.00%	331	331	—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美國	電子材料技術服務及市場行銷	8,820	—	1	100.00%	(348)	(348)	—
TFS CO., LTD.	RICHSTAR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8,563	478,563	15,510	46.99%	60,903	50,495	—
台欣有限公司 (TAISTAR CO., LTD.)	TSC INTERNATIONAL LTD.	關曼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683,946	801,604	21,170	100.00%	(295,253)	(295,253)	—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KTC Global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28,649	28,649	960	100.00%	(1,584)	(1,584)	—
KTC Global CO., LTD	KTC PanAsi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28,500	28,500	955	100.00%	(2,127)	(2,127)	—

(註一)：含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註二)：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攤提。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本期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台虹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料及高 分子銅箔塗佈材料等新型 材料之買賣	— (註三)	2	\$ 32,536	—	\$ 32,536	—	—	—	\$ 1,294	—	\$ 196,579
台虹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料及高 分子銅箔塗佈材料等新型 材料之製造與銷售	\$767,141 (USD24,000,000)	2	767,141	—	—	\$ 767,141	\$ (332,082)	100.00%	(332,082)	\$1,111,666	—
昆山凱特西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批發 與佣金代理	\$28,351 (USD950,000)	2	28,351	—	—	28,351	(2,127)	53.86%	(1,145)	8,270	—
深圳台虹 電子有限公司	高分子薄膜塗佈材料及高 分子銅箔塗佈材料等新型 材料之買賣	\$479,160 (USD15,500,000)	2	479,160	—	—	479,160	49,564	100.00%	49,564	542,127	—
如東富展 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之製造及銷售	\$525,733 (USD\$17,500,000)	2	—	\$ 525,733	—	525,733	11,405	100.00%	11,405	522,412	—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經濟部投資審 查委員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委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00,385				\$2,367,190			\$4,357,34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二)：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四-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此事項。
4. 票據背書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此事項。

(註三)：昆山台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已於107年8月清算完畢。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 用 金		\$ 150	
庫 存 現 金		183	
小 計		333	
銀行存款：			
台幣支票及活期存款		99,100	匯率：
外幣活存－美金	美金USD 15,141仟元	465,160	30.722
外幣活存－日幣	日幣JPY 47,913仟元	13,325	0.2781
外幣活存－港幣	港幣HKD 7仟元	26	3.924
外幣活存－人民幣	人民幣RMB 1,610仟元	7,203	4.473
台幣定存		49,800	
外幣定存－美金	美金USD 14,000仟元	430,108	
小 計		1,064,722	
總 計		\$ 1,065,05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上市公司股票	臻鼎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4,625	80.20	\$ 20,421	
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名目金額為USD 5,000仟元			326	
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名目金額為RMB 12,000仟元			73	
				<u>\$ 20,820</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公司		\$ 2,639	
B公司		648	
C公司		644	
D公司		559	
其他(註)		336	
合計		4,826	
(減)：備抵損失		—	
淨額		\$ 4,826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E公司		\$ 342,890	
F公司		277,947	
G公司		237,188	
H公司		207,137	
I公司		157,658	
J公司		151,681	
K公司		113,541	
L公司		107,954	
其他(註)		481,751	
合計		2,077,747	
(減)：備抵損失		(37,805)	
淨額		\$ 2,039,942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 1,318,944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9,140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4	
合計		1,348,288	
(減)：備抵損失		—	
淨額		\$ 1,348,288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	出售廢料應收款	\$ 2,815	
應收退稅款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38,632	
應收收益	估列定存利息收入	1,782	
合計		\$ 43,22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代購品、資金貸與及利息	\$ 738,422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代購品、資金貸與及利息	490,944	
合計		\$ 1,229,366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原料	\$ 570,202	\$ 501,897	
在途存貨	34,238	34,238	
物料	6,094	6,094	
在製品	46,265	46,265	
製成品	276,763	258,606	
商品	4,650	4,650	
合計	938,212		
(減)：備抵存貨跌價	(86,462)		
淨額	\$ 851,75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費用		\$ 17,995	
其他預付款		8,592	
其他(註)		1,000	
合計		\$ 27,587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金融資產		\$ 20,41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17	
暫付款		1,130	
代付款		1,713	
合計		\$ 23,773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年度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處分匯回	加列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利 得損失及之兒 損益額	期末餘額		市價或賬面淨值	評價基礎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台虹有限公司	25,665,000	\$ 1,763,948	—	—	3,840,000	\$ 120,603	\$ (135,632)	\$ (313,497)	\$ (60,379)	21,825,000	\$ 1,133,837	\$ 1,132,324	權益法	無	(註1)
LEADMAX LIMITED	10,000	15,730	—	—	—	—	—	(5,114)	374	10,000	10,990	10,990	權益法	無	(註2)
和益科技(股)公司	3,610,722	31,518	—	\$ 286	—	—	—	19,666	—	3,610,722	51,470	51,470	權益法	無	(註3)
博威電子(股)公司	27,400,252	230,964	—	—	13,700,126	—	—	2,669	(193)	13,700,126	233,440	139,222	權益法	無	(註4)
TFS CO., LTD.	15,520,000	486,900	—	—	—	58,776	—	50,426	(8,873)	15,520,000	469,677	500,497	權益法	無	(註5)
RICHSTAR CO. LTD	—	—	17,500,000	572,029	—	—	—	10,408	(18,008)	17,500,000	564,429	564,429	權益法	無	(註5)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6,000	16,529	—	—	—	—	—	331	836	6,000	17,696	17,696	權益法	無	(註6)
TAUFLEX USA CORPORATION	—	—	1,000	8,820	—	—	—	(348)	389	1,000	8,861	8,861	權益法	無	(註6)
小計		2,515,589		\$ 581,135		\$ 179,379	\$ (135,632)	\$ (235,459)	\$ (85,854)		\$ 2,490,400				
減：累計減損		(31,518)		—		31,518	—	—	—		—				
淨額		\$ 2,514,071		\$ 581,135		\$ 210,897	\$ (135,632)	\$ (235,459)	\$ (85,854)		\$ 2,490,400				

(註1)：本期減少係減少投資\$117,658千元及子公司間匯款交易\$2,945千元。
(註2)：本期增加係子公司間匯款交易\$95千元、表外持股比率認購調整\$134千元及子公司間匯款變動調整\$57千元。
(註3)：本期股數減少係被投資公司減資補償虧損。
(註4)：本期減少係子公司間匯款交易\$12,480千元及表外持股比率認購調整\$46,296千元。
(註5)：本期增加係新增投資\$525,733千元及表外持股比率認購調整\$46,296千元。
(註6)：本期增加係新增投資\$8,820千元。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抵押情形	備註
		增 加	減 少	重分類			
原始成本							
房屋及建築	\$ 724,994	\$ 5,181	\$ (213)	\$ 257,927	\$ 987,889	房屋及建築 等部分已提 質押。	
機器設備	2,039,678	55,411	(17,752)	124,453	2,201,790		
水電設備	259,177	5,309	—	81,255	345,741		
試驗設備	228,682	7,360	(1,890)	37,367	271,519		
其他設備	153,594	5,412	(4,831)	21,654	175,829		
小計	3,406,125	78,673	(24,686)	522,656	3,982,768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38,614	211,625	—	(523,052)	227,187		
成本總計	\$ 3,944,739	\$ 290,298	\$ (24,686)	\$ (396)	\$4,209,955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餘 額	備註
		增 加	減 少	重分類		
房屋及建築	\$ 175,446	\$ 36,973	\$ (213)	\$ —	\$ 212,206	
機器設備	1,332,160	123,120	(17,752)	—	1,437,528	
水電設備	197,575	11,482	—	—	209,057	
試驗設備	107,608	22,636	(1,890)	—	128,354	
其他設備	92,766	12,590	(4,831)	—	100,525	
累計折舊合計	\$ 1,905,555	\$ 206,801	\$ (24,686)	\$ —	\$2,087,67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註
商標權	\$ 672	\$ —	\$ —	\$ 672	
專利權	14,881	775	—	15,656	
電腦軟體成本	107,518	9,002	396	116,916	
合計	<u>\$ 123,071</u>	<u>\$ 9,777</u>	<u>\$ 396</u>	<u>\$ 133,244</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無形資產累計攤銷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重分類	期末餘額	備註
商標權	\$ 257	\$ 61	\$ —	\$ 318	
專利權	7,102	1,706	—	8,808	
電腦軟體成本	70,340	14,636	—	84,976	
合計	<u>\$ 77,699</u>	<u>\$ 16,403</u>	<u>\$ —</u>	<u>\$ 94,102</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0,00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存出保證金	1.車輛租賃保證金	\$ 4,158	
	2.租賃保證金	531	
	3.工程保證金	1,700	
	4.其他(註)	417	
		<u>\$ 6,806</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行名稱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備註
臺灣銀行	短期週轉金	\$ 50,000	107.10.17~108.01.15	0.74%~1.04%	
臺灣銀行	短期週轉金	50,000	107.11.16~108.02.14	0.74%~1.04%	
臺灣銀行	短期週轉金	50,000	107.11.26~108.02.22	0.74%~1.04%	
臺灣銀行	短期週轉金	50,000	107.12.06~108.03.06	0.74%~1.04%	
花旗銀行	短期週轉金	295,000	107.12.24~108.01.07	0.74%~1.04%	
台北富邦銀行	短期週轉金	100,000	107.12.27~108.01.26	0.74%~1.04%	
匯豐銀行	短期週轉金	90,000	107.11.05~108.02.11	0.74%~1.04%	
匯豐銀行	短期週轉金	50,000	107.11.26~108.02.22	0.74%~1.04%	
匯豐銀行	短期週轉金	70,000	107.12.06~108.03.06	0.74%~1.04%	
匯豐銀行	短期週轉金	30,000	107.12.25~108.04.03	0.74%~1.04%	
三井住友銀行	短期週轉金	100,000	107.10.26~108.01.25	0.74%~1.04%	
三井住友銀行	短期週轉金	200,000	107.12.28~108.01.04	0.74%~1.04%	
玉山銀行	短期週轉金	30,000	107.12.26~108.01.25	0.74%~1.04%	
合計		\$ 1,165,00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股數或張數	公平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遠期外匯合約	合約名目金額為RMB 78,000仟元 合約名目金額為USD 1,000仟元			\$ 2,407	
				46	
				\$ 2,453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M公司		\$ 65,419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N公司		\$ 316,830	
O公司		614,047	
M公司		194,673	
P公司		83,297	
Q公司		101,310	
其他(註)		243,874	
合計		\$ 1,554,031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 24,716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155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63	
合計		\$ 26,934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獎金	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165,835	
應付員工酬勞		74,474	
應付設備款		62,667	
其他(註)		242,846	
合計		<u>\$ 545,822</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深圳台虹電子有限公司		\$ 13,664	
台虹科技日本株式會社		9,775	
TAIFLEX USA CORPORATION		5,007	
博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658	
英渥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8	
台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9	
合計		<u>\$ 31,761</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行名稱	摘要	借款金額	一年內到期	未攤銷聯合貸款費用	淨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擔保情形	償還辦法
瑞豐銀行	中長期信用貸款	\$ 60,000	—	—	\$ 60,000	107.03.01-109.03.01	0.88%	無	還本方式：到期償還還本；付息方式：每月6日付息。(借款相對日繳息)
瑞豐銀行	中長期信用貸款	85,000	—	—	85,000	107.03.01-109.03.01	0.88%	無	還本方式：到期償還還本；付息方式：每月9日付息。(借款相對日繳息)
瑞豐銀行	中長期信用貸款	150,000	—	—	150,000	107.03.01-109.03.01	0.88%	無	還本方式：到期償還還本；付息方式：每月8日付息。(借款相對日繳息)
合計		\$ 295,000	\$ —	\$ —	\$ 295,00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 3,376	
代收款	1,723	
合計	<u>\$ 5,099</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127,750</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餘額	\$ 184,124	
本期提列	12,591	
本期提撥	(2,804)	
當期精算損益	(55,488)	
期末餘額	<u>\$ 138,423</u>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電子材料	34,654,518	\$ 7,509,456
太陽能	2,160,272	189,647
其他	92,881	8,382
合計		7,707,48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3,865)
淨額		\$ 7,633,620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自 製：	
期初原料	\$ 414,986
加： 本期進料	4,956,089
(減)： 期末存料	(604,440)
其他	(220,284)
出售原料	(36,612)
原料報廢	(3,925)
本期耗料	4,505,814
直接人工	302,089
製造費用	1,020,969
製造成本合計	5,828,872
加： 期初在製品	19,548
(減)： 期末在製品	(46,265)
製成品成本	5,802,155
加： 期初製成品	361,882
本期進貨	420
(減)： 期末製成品	(276,763)
其他	(66,576)
製成品報廢	(4,699)
產銷成本合計	5,816,419
買 賣：	
期初商品	3,992
加： 本期進貨	59,541
(減)： 期末商品	(4,650)
其他	(47)
銷貨成本	5,875,255
其他	59,999
營業成本合計	\$ 5,935,254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40,952	\$ 147,851	\$ 91,732	\$ 280,535
委託研究費	—	—	72,649	72,649
出口費用	136,689	—	—	136,689
其他費用(註)	92,568	132,166	80,199	304,933
合計	<u>\$ 270,209</u>	<u>\$ 280,017</u>	<u>\$ 244,580</u>	<u>\$ 794,806</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併列示。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利息收入	\$ 29,449
股利收入	840
租金收入	412
什項收入	40,155
其他收入合計	<u>70,856</u>
淨外幣兌換損益	23,9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2,328)
減損迴轉利益	31,518
其他損失	(1,200)
其他利益及損失合計	<u>41,892</u>
財務成本	<u>(17,555)</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235,45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140,266)</u>